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2年10月20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于2023年1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84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本次初始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13,200,000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660,000股，占发行数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8,778,0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3,762,0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

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3年2月23日(T-1日)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长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2日

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人健康”、“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60,01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2406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6.24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3,000,500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本次发行网下发行数量为48,608,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1.00%，网上发行数量为11,401,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9.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60,010,000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根据《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258.94338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12,002,0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6,606,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1.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3,403,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9.0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28277864%，有效申购倍数为3,536.34469倍。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等环节，具体如下：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于2023年2月22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锁定期为6个月，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锁定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锁定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2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48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3年2月20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225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993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中，有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6个配售对象参与了网下申购但属于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23年2月16日公布的《网下投资者异常名单公告(2023年第1批)》范围，不具备配售资格，不予配售，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数量(万股)
1	武汉昭融汇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昭融汇利冬雅8号私募基金	0899240007	16.24	800
2	武汉昭融汇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昭融汇利冬雅3号私募基金	0899160976	16.24	1,770
3	武汉昭融汇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昭融明诚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899281998	16.24	1,860
4	武汉昭融汇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昭融明诚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899281606	16.24	1,820
5	武汉昭融汇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昭融明诚1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899291448	16.24	1,490
6	武汉昭融汇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昭融善口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899300082	16.24	590

其余22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987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参与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10,964,020万股。

根据《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258.94338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2,002,000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6,606,500股，占发行数量的61.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3,403,500股，占发行数量的39.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82777864%。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有效申购数量的比例	配售数量(股)	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6,677,770	60.91%	25,728,181	70.28%	0.03852641%
B类投资者	48,960	0.45%	131,765	0.36%	0.02691654%
C类投资者	4,237,290	38.65%	10,746,554	29.36%	0.02536449%
合计	10,964,020	100.00%	36,606,500	100.00%	—

注：上表中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未考虑余股调整后对初始配售比例的影响。

其中余股1,509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东方红启兴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初步配售情况详见附表。

三、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38966571
联系邮箱：htlhecm@htsc.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广场E栋20层

发行人：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2月22日

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人健康”、“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60,01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2406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6.24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3,000,500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本次发行网下发行数量为48,608,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1.00%，网上发行数量为11,401,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9.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60,010,000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根据《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258.94338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12,002,0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6,606,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1.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3,403,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9.0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28277864%，有效申购倍数为3,536.34469倍。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等环节，具体如下：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于2023年2月22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锁定期为6个月，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锁定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锁定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于2023年2月21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主持了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1934,6934
末“5”位数	08144,20644,33144,45644,58144,70644,83144,95644
末“6”位数	584400,084400
末“7”位数	7330967,1330967,3330967,5330967,9330967,2163139,7163139
末“8”位数	48516559,08516559,28516559,68516559,88516559,03258180,53258180
末“9”位数	043545284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46,807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2月22日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通”、“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1,5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83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500.00万股，其中网上发行1,5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8.58元/股。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1618400%。

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中止发行等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内容如下：

1、投资者应根据《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2月22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根据《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发行人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21日(T+1日)上午在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707室会议室主持了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7938
末“5”位数	26636,46636,66636,86636,06636,23670
末“6”位数	054195
末“7”位数	2573230,3823230,5073230,6323230,7573230,8823230,1323230,0073230
末“8”位数	31545087,86607289,18083544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5,0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2日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一彬科技”)首次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3,093.34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42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093.34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17.00元/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56.04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37.3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

一彬科技于2023年2月21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一彬科技”A股1,237.30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于2023年2月2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3年2月23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2月23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2,636,013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00,152,208,500股，配号总数为200,304,417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200304417。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094.41595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的50%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09.29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784.0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277981888%，有效申购倍数为3,597.35667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23年2月22日(T+1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203栋202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3年2月23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2日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2年2月17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3126号文同意注册。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866.68万股。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93.334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28.5347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32%，最终战略配售股数与初始战略配售的差额64.7993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636.1453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52%；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102.0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48%。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6.68元/股。发行人于2023年2月20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纳睿雷达”A股1,102.00万股。

根据《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3,553.27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73.8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262.2953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52%；网上最终发行数量1,475.85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9.48%。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769051%。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3年2月2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2023年2月22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2月2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3年2月23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限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限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证券IPO项目网下投资者服务系统签署的《网下投资者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限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获得初步配售后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规并应承担违规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把违规情况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披露了本次网下发行的初步配售结果，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名称、配售对象代码、申购数量、初步配售数量、获配金额、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应缴款总额，以及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网下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少于报价时拟申购数量的网下投资者信息。根据2023年2月17日(T-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仅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组成，跟投机构为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投资”)，无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中证投资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3年2月17日(T-1日)公告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投资者之专项核查报告》和《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投资者核查事项的法律意见》。

(二)获配结果

2023年2月16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6.68元/股，本次发行股数3,866.68万股，发行总规模为180,496.62万元。

依据《承销指引》，本次发行规模在10亿元以上、不足20亿元，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投资”)跟投比例为本次发行规模的4.00%，但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中证投资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本次获配股数为128.5347万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的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3年2月24日(T+4日)之前，依据中证投资缴款原路径退回。

截至2023年2月15日(T-3日)，全部战略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根据战略投资者与发行人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及其承诺认购的金额，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的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3年2月24日(T+4日)之前，依据战略投资者的缴款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月)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1,285,347	3.32%	59,999,997.96	-	59,999,997.96	24
合计		1,285,347	3.32%	59,999,997.96	-	59,999,997.96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3年2月21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707室会议室主持了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抽签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2257,7257,3414
末“5”位数	97761,77761,57761,37761,17761,50059,00059
末“6”位数	791210,991210,591210,391210,191210,839079
末“7”位数	8100946,9350946,6850946,5600946,4350946,3100946,1850946,0600946,1105327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纳睿雷达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9,517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纳睿雷达A股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互联网交易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3年2月20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7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534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6,849,300万股。其中1家网下投资者在2023年2月16日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网下投资者异常名单公告(2023年第1批)》被列入异常名单，其管理的12个配售对象为无效申购，合计申购量为4,570万股。剩余27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522个配售对象为有效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6,844,730万股。无效申购的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价格(元/股)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数量(万股)
1	武汉昭融汇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昭融长丰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B882850599	49.08	150
2	武汉昭融汇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昭融长丰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B882846231	49.08	160
3	武汉昭融汇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昭融冬雅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B884128388	49.08	320
4	武汉昭融汇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昭融冬雅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B884129499	49.08	330
5	武汉昭融汇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昭融冬雅1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B884270428	49.08	240
6	武汉昭融汇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昭融汇利冬雅3号私募基金	B881868662	49.08	610
7	武汉昭融汇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昭融明诚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B884123516	49.08	640
8	武汉昭融汇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昭融明诚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B